

防欺詐政策

1. 目的

- 1.1 本集團致力在其所有業務交易中，維持高水平的業務誠信、誠實與透明度，及對欺詐持零容忍態度。本公司嚴禁任何形式的欺詐，並致力防止、遏止、偵測及調查所有形式的欺詐行為。我們致力於遵守有關本集團經營所在司法管轄區中關於欺詐行為的法律及法規。
- 1.2 本政策旨在就如何處理業務過程中可能發生的欺詐及相關事宜，向全體員工（包括本集團的董事、管理人員及僱員）及／或與本集團有關聯的任何人士提供指引。
- 1.3 本政策是對操守守則及舉報政策的補充，並應與操守守則及舉報政策一併閱讀。有關守則及政策請參閱我們的網站 www.hysan.com.hk。

2. 適用範圍

- 2.1 董事會全盤負責確保妥為建立風險文化，並在整個集團內不斷提高反欺詐意識。
- 2.2 本政策適用於員工。如屬聯營企業，希慎代表應根據本政策行事，並盡合理努力引導與其共事的其他人士，促使他們以相近的誠信及道德標準行事。同樣的，我們亦鼓勵為本公司工作的承建商及供應商在其與本集團的合約期限內遵循本政策。

3. 欺詐

- 3.1 從最廣義而言，「欺詐」是指故意作出虛假陳述或隱瞞重大事實以誘使他人作出不利於其自身的行為，包括（但不限於）貪污、欺騙、賄賂、偽造、勒索、盜竊、串謀、侵吞、挪用及洗黑錢等活動，該等活動均為嚴重刑事罪行，可對我們的品牌、聲譽及利潤產生重大影響。
- 3.2 或會影響本集團的欺詐活動示例包括（但不限於）：
 - 3.2.1 任何不誠實或欺詐行為；
 - 3.2.2 挪用資金、證券、物資或其他資產；

- 3.2.3 金錢或金融交易的處理或匯報存在不當行為；
- 3.2.4 利用關於公司活動的內幕資訊牟利；
- 3.2.5 對外洩漏機密及專有資訊；
- 3.2.6 向他人洩漏本公司參與或計劃進行的投資活動；
- 3.2.7 向承辦商、供應商或向本公司提供服務／物料的人士收受或索要任何具有重大價值之物品或向該等人士給予重大利益；
- 3.2.8 在未提供正當理由且未遵循規定程序的情況下銷毀、移除或不當使用記錄、資產及設備；及
- 3.2.9 任何類似或相關的違規行為。

3.3 任何人不得故意從事、參與或以其他方式涉及欺詐。

3.4 面對與本集團有業務關係的另一方，應保持適當水平的謹慎態度。

4. 管理欺詐風險 – 責任

4.1 管理層全盤負責管理欺詐風險，包括：

- 設計、建立及維持有效的風險管理與內部監控制度，以防止和及時發現欺詐行為；
- 識別及評估欺詐風險；
- 建立適當的欺詐風險相關事宜舉報機制；
- 確保所有僱員均了解本集團對欺詐的整體態度以及他們在打擊欺詐方面的個人責任；
- 確保為僱員提供適當的反欺詐培訓；及
- 採取適當措施以確保追回資產。

4.2 所有僱員的責任：

- 秉持高度的誠實、誠信及道德標準行事；
- 遵守本集團的政策及程序以及內部監控要求；
- 對本集團有意與之進行業務往來的任何一方開展適當的盡職調查；
- 根據本集團的舉報政策，透過已有的資訊渠道立即報告涉嫌欺詐或違規行為的詳情；及
- 全面配合負責進行內部檢查、審查或欺詐調查的專責僱員。

4.3 集團內部審計部的責任：

- 透過考查及評估監控欺詐行為的效果及效率，協助遏止及防止欺詐
- 協助管理層進行欺詐調查；及
- 監察識別、發現及管理欺詐風險及欺詐事件的過程。

4.4 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的責任：

- 確保有健全程序來識別及管理欺詐風險，鼓勵符合道德的行為及對欺詐的零容忍態度；
- 監察本集團資產保護程序，並確保本公司已制定足夠政策預防及發現欺詐行為；及
- 細閱本集團已建立的程序，僱員可透過該等程序以保密及／或匿名方式舉報有關潛在或實際欺詐事件。

5. 應對及舉報欺詐行為

5.1 為確保對任何可疑或已證實欺詐行為或任何其他違規行為採取及時有效的措施，本公司制定了一套完整的應對程序，明確了在該等情況下應遵循的步驟。

5.2 有關報告渠道及流程的更多詳情，請參閱舉報政策。

6. 批准及檢討本政策

本政策已獲董事會批准。由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監督及定期檢討本政策。本政策日後的任何修訂須由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審視，並經董事會批准。

釋義：

「**董事會**」指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或「**希慎**」指希慎興業有限公司。

「**本集團**」指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本政策**」指本防欺詐政策。